

证券代码：870527

证券简称：善孚新材

主办券商：海通证券

安徽善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4 月 16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。
4.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 年 4 月 1 日，书面送达。
5. 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江建青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监事会制定了《安徽善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简称“《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”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制定了《安徽善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安徽善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，简称“《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”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制定了《安徽善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简称“《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”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制定了《安徽善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，简称“《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”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制定了《安徽善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审核报告》，简称“《公司 2018 年资金占用情况专项审核报告》”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于 2019 年 4 月 16 日出具的《审计报告》，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12,024,134.70 元，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情况、现金流情况，考虑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的要求，公司拟以总股本 2820 万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分派红利 3.5 元（含税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17 年 6 月财政部发布了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9 号—关于权益法下投资净损失的会计处理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0 号—关于以使用固定资产产生的收入为基础的折旧方法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1 号—关于以使用无形资产产生的收入为基础的摊销方法》及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2 号—关于关键管理人员服务的提供方与接受方是否为关联方》等四项解释； 2018 年 6 月 15 日财政部发布了《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[2018]15 号）。根据国家政策调整，会计政策变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安徽善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安徽善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9年4月18日